**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**

**政府采购合同（仅供参考）**

（以下简称甲方） 采购，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，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，选定 (以下简称乙方）为该项目中标人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**一、合同内容**

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项目名称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标准组织服务，确保各项服务达到要求，同时乙方做好售后服务。

**二、合同价格**

采购包1：

合同价格：人民币 元整（¥ 元）

说明：

1. 合同价格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。
2. 合同价格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

**三、合同款项支付**

预付款支付：根据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，每两个月乙方拿出供货服务清单等资料，经甲方审核通过后结算一次货款，直至完成合同总价。

**四、服务条件**

（一）**服务期：**三年（合同一年一签。每年依据服务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。）

（二）**服务地点：**陕西省人民医院友谊院区与西咸院区。

**五、质量保证**

（一）乙方应当保证服务内容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，并对服务内容质量问题负责。

（二）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，经甲方同意后，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，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。

**六、技术服务**

**（一）技术资料：****根据本项目采购要求，提供满足采购人要求的服务。**

**（二）服务承诺：根据本项目采购要求，承诺完成采购人要求的内容。**

**七、违约责任**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。

（三）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**八、验收**

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、质检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,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，并填写项目验收报告单。验收须以合同、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、澄清、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**九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，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，对采购标准、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。

（二）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（三）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为准。

合同签订地点：

合同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

甲 方 乙 方

单位名称： 单位名称：

地 址： 地 址：

法人代表： 法人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开 户 行： 开 户 行：

账 号： 账 号：